

#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开展商品期货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核查意见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或“保荐人”）作为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时创能源”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持续督导阶段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对时创能源开展商品期货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本核查意见。核查情况如下：

## 一、商品期货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情况概述

### （一）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 1、交易目的

公司所在行业为光伏行业，近年来公司及子公司生产所需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影响明显。为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的诸多不确定性风险，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与生产经营相关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利用期货工具的套期保值功能，减少因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有效控制市场风险，提升公司生产经营管理水平和抵御风险的能力。

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是利用期货的套期保值功能来控制市场风险，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不进行任何以投机、套利为目的的期货交易，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

#### 2、交易金额及期限

任一时点占用的保证金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上述额度在投资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 3、资金来源

本次交易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 4、交易方式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品种仅限于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原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多晶硅、白银、铜等商品品种。同时，公司会选择经

监管机构批准、具有相应业务资质，满足公司套期保值业务需求的期货交易场所开展交易。

## 5、授权事宜

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和有效期内具体实施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宜，并按照公司《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相关规定及流程进行操作及管理。

### (二) 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 1、交易目的

公司的出口业务主要采用美元等外币进行结算。受国际政治、经济环境等多重因素影响，汇率存在波动风险。为合理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不良影响，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业务。本次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工具选择为与公司及子公司贸易背景、经营方式、经营周期等相适应的外汇交易品种与交易工具，预计将有效控制汇率波动风险敞口。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单纯以营利为目的的投机和套利交易。

#### 2、交易金额及期限

公司及子公司拟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不超过 1,000 万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该额度在审批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如需保证金，保证金为公司自有资金。在审批有效期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

#### 3、资金来源

本次交易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 4、交易方式

结合资金管理要求和日常经营需要，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包括以下业务：远期结售汇业务、外汇掉期业务、外汇期货及期权等业务或上述各产品组合业务，涉及的币种为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包括但不限于美元、欧元等。同时，公司会选择经监管机构批准、具有相应业务资质，满足公司套期保值业务需求的金融机构开展交易。

## 5、授权事宜

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和有效期内具体实施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宜，并按照公司《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相关规定及流程进行操作及管理。

## 二、审议程序

公司已于 2025 年 8 月 11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有关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 三、交易风险分析

### （一）商品套期保值业务风险分析

公司及子公司进行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不以投机、套利为目的，主要是为了有效控制和减少公司生产经营所需原材料价格剧烈波动给公司带来的影响，但同时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具体如下：

#### 1、市场风险

理论上，各交易品种在临近交割期时期货市场价格和现货市场价格将趋于回归一致，但在极个别的非理性市场情况下，如市场发生系统性风险，期货价格与现货价格走势相背离等，会对公司的套期保值操作方案带来影响，甚至造成损失。

#### 2、资金风险

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按照公司相关制度规定的权限执行操作指令，如投入金额过大，可能造成资金流动性风险，甚至因为无法及时补充保证金而被强行平仓带来实际损失。

#### 3、政策及法律法规风险

如期货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导致市场发生剧烈波动或无法交易的风险。

#### 4、内部控制风险

期货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产生由于内控体系不完善造成的风险。

### 5、技术风险

由于无法控制和不可预测的系统故障、网络故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从而带来相应风险。

### 6、交易对手违约风险

在期货套期保值周期内，可能会由于相关原材料等价格周期波动，交易对手出现违约而带来损失。

## （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操作仍存在一定风险。

### 1、汇率波动风险

在汇率行情走势与预计发生大幅偏离的情况下，公司锁定汇率成本后的成本支出可能超过不锁定时的成本支出，从而造成潜在损失。

### 2、内部操作风险

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机制不完善或操作人员水平不高而造成风险。

### 3、履约风险

在合约期限内合作金融机构出现经营问题、市场失灵等重大不可控风险情形或其他情形，导致公司合约到期时不能以合约价格交割原有外汇合约，即合约到期无法履约而带来的风险。

### 4、法律风险

因相关法律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手违反相关法律制度可能造成合约无法正常执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

## 四、交易风险控制措施

### （一）商品套期保值业务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对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审批权限、业务流程及风险管理等方面做出明确

的规定，建立有效的监督检查、风险控制和交易止损机制，降低内部控制风险。

2、合理设置公司期货业务组织机构，建立岗位责任制，明确各相关部门和岗位的职责权限，严格在董事会批准的权限内办理公司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同时，加强相关人员的职业道德教育及业务培训，提高相关人员的综合素质，提升相关人员的专业知识。

3、公司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仅限于与公司经营业务相关性高的期货品种，业务规模将与公司经营业务相匹配，最大程度对冲价格波动风险。在制订交易方案的同时做好资金测算，以确保可用资金充裕；严格控制套期保值的资金规模，合理规划和使用资金，在市场剧烈波动时做到合理止损，有效规避风险。

4、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定期及不定期对商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进行检查，监督交易业务人员执行风险管理政策和风险管理程序，及时防范业务中的操作风险。

## （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已制定《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该制度就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审批权限、组织机构和授权管理、业务流程、风险管理、信息隔离措施等作出了明确规定，该制度符合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满足实际操作的需要，所制定的风险控制措施是切实有效的。

2、将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匹配，合理利用远期、掉期、期权等业务及上述产品组合作为外汇套期保值工具来锁定公司敞口的公允价值和出口收入等。

3、公司会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避免汇率大幅波动带来的损失，实时关注国际市场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策略，最大限度地避免汇兑损失。

4、公司内部审计部门会定期及不定期对套期保值交易业务进行检查，监督套期保值交易业务人员执行风险管理政策和风险管理程序，及时防范业务中的操作风险。

## 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为了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和汇率波动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的诸多不确定性风险，充分利用期货和衍生品

交易工具的套期保值功能，减少因原材料价格波动及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有效控制市场风险，有利于提升公司生产经营管理水平和抵御风险的能力。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的适用条件，需严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并在财务报告中正确列报。

## 六、专项意见

###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主要目的是减少因原材料价格波动以及汇率波动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的影响，不以投机、套利为目的，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

### （二）监事会核查意见

经审阅，监事会认为：公司通过开展期货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规避产品价格波动以及汇率波动风险，该项业务的开展是合理可行的，有利于公司稳健发展。该事项的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制度以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 六、保荐人意见

公司及其子公司本次开展商品期货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主要是为了有效控制和减少因原材料价格波动和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本次开展商品期货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已经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并已制定了相关风险控制措施，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保荐人对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本次开展商品期货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无异议。

(此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王哲

王哲

蒋益飞

蒋益飞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